

# 广西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 2016 年翻译硕士复试工作实施细则

为进一步规范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工作，确保复试工作的有效性，提高研究生招生工作质量，贯彻落实教育部和学校有关研究生招生工作的精神及政策，特制定本学院的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。

## 一、复试工作原则

1. 坚持科学选拔。积极探索应用型翻译人才选拔规律，采用多样化的考查方式、方法，确保新生质量。

2. 坚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。做到政策透明、程序规范、结果公开、监督机制健全。坚持以人为本，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。

3. 坚持全面考查，突出能力。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全面考查的基础上，突出对专业素质和能力、综合素质和能力等方面的考核。

4. 坚持客观评价。对业务素质、综合素质采取量化打分制。

## 二、复试资格审查

考生报到时资格审查：

1. 准考证、身份证及复印件；

2. 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学生证，毕业证书入学时交验）；

3. 一寸免冠照片一张

报到地点：广西科技大学东环校区研究生招生办（行政楼 313）。

## 三、复试录取原则

1. 参加复试的考生仍然可能不被录取。请各位考生全面考虑自身情况，尽早决定是否进行调剂。

2. 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复试调剂成绩的基本要求。

3. 因服务地方经济发展需要，在同等情况下，优先考虑广西考生。

## 四、复试内容

1. 翻译硕士专业笔试

“翻译硕士专业笔试”采用闭卷形式，时间 2 个半小时，卷面总分为 100 分。

2. 同等学力考生及跨专业考生除统一规定的复试内容之外，还需加试下列两门课程：

（1）英语写作

(2) 英语阅读

3. 综合面试

面试主要考核考生英语翻译的综合素质以及英汉语言互译的能力。每位考生首先进行 5 分钟的“先听录音，后口译”的测试，然后是不少于 6 分钟的面试。整个面试过程全程录音、录像。面试地点：6 教南侧教室 404，等候教室南 406。

4. 英语听力测试

听力测试教师根据考生面试过程中的听能表现进行评分。

**五、录取成绩的确定及录取**

1.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环节考核成绩之和。满分 100 分，60 分为及格，复试成绩不及格者，不予录取。
2. 复试成绩=综合笔试成绩×50%+综合面试成绩×40%+英语听力测试成绩×10%。
3. 录取成绩=(初试成绩÷5)×50%+复试成绩×50%，按录取成绩进行综合排名，并确定拟录取名单，上报研究生处。
4.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，但考核和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5.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可不计入复试成绩，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**六、复试工作安排**

1. 报到时间：

参加复试的考生需在复试的前一天参加体检并到研究生招生办（行政楼 313 室）报到。

2. 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：

(1) 专业笔试：（具体座位安排考试前在考场外张贴公布，请考生提前前往考场查看）

翻译硕士专业笔试：4 月 2 日上午 8：30--11：00

(2) 综合面试：（具体座位安排在报到时通知）4 月 2 日下午 14：30--17：00

**七、身体健康体检**

1.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需参加由我校统一组织的身体健康检查。
2.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联制定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等文件实施。在复试阶段由校医院对复试考生（含本校推免生）进行体检，体检费自理。体检结果不符合标准者不予录取，对体检有疑问的考生须在一周内进行复检，复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